

三十八、容闳

容闳（1828-1912），字达萌，号纯甫，广东香山县南屏村（今珠海市南屏镇）人，中国近代史上首位留学美国的学生，被誉为“中国留学生之父”。道光十五年（1835），容闳跟随父亲前往澳门，并于当年入读当时仍附设于伦敦妇女会女校之马礼逊纪念学校（Morrison School），由独立宣教士郭士立（原属荷兰传道会）之夫人负责教导。容闳赴美后就读于麻省之孟松预备学校（Monson Academy），道光三十年（1850）毕业后考入耶鲁大学，为首名就读于耶鲁大学的中国人。咸丰二年（1852），容闳入籍美国。咸丰四年（1854）获文学士毕业，其后返回中国，曾在广州美国公使馆、香港高等审判厅、上海海关等处任职，后在上海宝顺洋行经营丝茶生意。在洋行任职后，自营商业，不久投入洋务运动。于同治十一年（1872）奉命率学生30人赴美留学，并任学生监督，兼任驻美副使，长期驻美。容闳在洋务运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，促成了中国第一次的留学潮，为后来中国的近代化之路培养了人才。光绪元年（1875），任出使美国、西班牙、秘鲁三国副大臣，直至光绪七年（1881）清政府撤回留学生。后一度侨居美国。光绪二十年（1894）中日甲午战争时，介绍孙中山向李鸿章上书，并向张之洞提出筹款购舰以长期对日作战的计划。戊戌变法时期，在北京与维新派密切往来，参加了变法维新活动。变法失败后，避居上海租界。宣统二年（1900）唐才常的自立会在上海改称“中国国会”，容闳被推为会长，负责起草英文对外宣言。自立军起义被镇压，遭清政府通缉，辗转流亡美国。后仍与国内各派改革力量联系，渐趋支持孙中山所进行的革命活动。1912年4月21日，病逝于美国康涅狄格州哈特福德城，终年84岁。著有《西学东渐记》等。

知识浅陋，借教成事

洪秀全于应试落第后，得失心盛，殆成一种神经病。神志昏瞶中，自谓曾至天上，蒙天主授以极重要之职。命其毁灭世界上崇拜之偶像，指引迷途，晓

谕世人，使人人咸知天上，信仰耶稣，俾耶稣得为世人赎罪。洪秀全既自以为在天主之前受此重任，故自命为天主之子，与耶稣平等，称耶稣为兄。盖昏瞶中构成之幻想，乃自信为真。日至客家中，历叙其所遭如是。谓世人必须信仰一己，乃能获上帝之福佑。遂以崇拜上帝之事，蹈狐鸣篝火之嫌^[1]，每日瞻礼祈祷，高诵赞美之歌。广西四境人民闻之，乃大欣动。每日必有多人入教，号召即至。及后人数日增，声势日广。地方官吏对于此一般耶稣教徒，目为异端邪说，妖言惑人，然亦无知之何。

此种人所具耶教之知识，半为西来教士所传播，半为本地中国信徒所讲授。故无论如何，其宗教知识，皆甚浅陋而简单。顾虽浅陋简单，而宗教中真实之势力，则已甚大，足使一般无识愚民，皆成为草野英雄，人人能冒危险，视死如归。此种特性之潜蓄，于政府欲实行解散该教时，乃大发现。彼等揭竿而起，以抵抗官军之压迫。初无枪弹军火之利器，所持者耰锄棘矜耳^[2]。以此粗笨之农具，而能所向无敌，逐北追奔，如疾风之扫秋叶，皆由宗教上所得之勇敢精神为之。

——《西学东渐记》^[1]

注释：

[1] 狐鸣篝火：亦作“篝火狐鸣”。《史记·陈涉世家》：“又间令吴广之次所旁丛祠中，夜篝火，狐鸣呼曰：‘大楚兴，陈涉王。’”即用竹笼罩着火，使隐约像磷火，更作狐鸣以威众。后用以指谋划起义。

[2] 耰(yōu)：农具名。形如榔头，用来击碎土块，平整土块，棘：通“戟”，古代一种器名。矜(qín)：矛柄。

[3] 见容闳著，徐凤石、恽铁樵译《西学东渐记》，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60页。

评析：

容闳是当时少见的对太平天国运动抱有同情之心的士人。1852年容闳入籍美国，1860年至太平天国首都天京，向洪仁玕提出组织良好军队、设立武备学校及海军学校、建立有效能的政府、颁定教育制度等七条建议，但没有接受洪仁玕封的四等爵位的官印。

通过这段容闳对太平天国起义肇始之时的情况说明，可以看出洪秀全治学态度的不严谨与对待新事物的投机取巧。容闳认为洪秀全的宗教学识浅薄，一半是听传教士的传播，一半是听中国信徒的讲解，最终却能够借助宗教成事，只是因为宗教的激励作用而使得“愚民”信奉而太平军将士视死如归。由于容

阎少年就读于澳门，青年便旅居美国，因此他对太平天国历史事实的了解不免有主观臆断之嫌。事实上，早期拜上帝会初成规模之时，起主要作用的并不是洪秀全而是冯云山，据《李秀成自述》所言，其时“谋立创国者出南山之谋，前做事者皆南王也”，冯云山可以说是太平天国起事前真正的领袖。而太平军将士之所以视死如归，一方面固然有宗教的激励作用，但更为深层的原因则是当时清朝政府腐朽统治下民不聊生，已经到了“官逼民反”的地步。